
書評

民國初年新知識份子的婚姻： 書評兩則

張朋園*

書名：*Bound Feet and Western Dress*

作者：Pang-mei Natasha Chang

出版時地：New York: Doubleday, 1996

頁次：215 頁

中文翻譯：小腳與西服：張幼儀與徐志摩的家變

張邦梅著，譚家瑜譯

台北：智庫出版社，民國 85 年

245 頁

書名：*Liang and Lin : Partners in Exploring China's Architectural Past*

作者：Wilma Fairbank

出版時地：Philadelphia: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, 1994

頁次：207 頁

*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兼任研究員

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 第 5 期（1997 年 8 月）

©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

徐志摩娶張幼儀，梁思成娶林徽音，這兩對婚配，數十年來人們津津樂道，都是傳統式、父母之命、媒妁之言下的結合。結果徐張離了婚，梁林則偕老終生。巧的是，徐志摩離婚之後，遇見了林徽音，便訴諸於「自由戀愛」的民國初年時尚，追求不捨。但徐志摩失望了，林徽音嫁了梁思成。本文所介紹的兩本著作，一談志摩與幼儀的離婚原因，一談思成與徽音的成就和苦難，甚具可讀性，也解決了一些長遠以來捉摸不定的迷思。

一、小腳與西服

這是一本很成功的口述歷史。著者張邦梅以她的姑婆張幼儀為訪問對象，談她與徐志摩的婚變。張幼儀(1900–1988)22歲(1922)的時候，在德國簽字同意與徐志摩(1896–1931)離婚，80歲(1980)的時候開始對姪孫女邦梅講述往事，打破了近60年的沉默。她們祖孫之間的談話，長達5年之久。邦梅的紀錄，一方面盡量忠於當事人的敘述，一方面則以其哈佛大學東亞中心的史學訓練來組織全文，描寫入木三分。

「小腳與西服」之不搭調是徐志摩與張幼儀離婚的原因。這是著者的結論，所以也就直截了當的成為本書的書名。

清末民初是中國社會的轉型時期，有的人變得很快，很徹底，有的人變得很慢，或甚至於不變；有的人已擺脫了傳統，有的人則仍然受傳統的束縛。用小腳與西服對照，可以清楚的看出，幼儀雖然逃過了纏足的噩運，在志摩的眼中卻還是傳統的小腳類型。志摩結婚之後不久，就去北京大學讀書，接著去美國和英國留學，穿上了西服，受西洋文化的洗禮，已是完全西化了。顯明的對照，兩人當然格格不入。

第一眼看見張幼儀，徐志摩就說她是個「鄉下土包子」。結婚不久，兩人就分開了，5年之後幼儀從中國去歐洲與志摩相聚，志摩買了巴黎的洋裝給幼儀穿上。外型上幼儀西化了，骨子裏還是鄉下土包子，二人不搭調，所以不久志摩就提出了離婚的要求。

但是，如果我們僅僅憑藉「小腳與西服」去判定這是徐張婚姻破裂的原因，會不會犯了憨直的毛病？張邦梅的記述中還有許多新的訊息，讀者

可以推敲本書主人翁的話是不是有保留，或者並不是全盤托出。

令人好奇的是，徐志摩雖然遺棄了張幼儀，張家的人繼續對志摩好感，認為錯不在志摩。徐志摩是在倫敦對張幼儀提出離婚要求的。幼儀將此不幸消息告知正在法國訪問的二哥君勸（嘉森）。幼儀自幼就得君勸的疼愛，他在安慰之餘，同時又說：

張家失志摩之痛，如喪考妣。^①

這句話相當突然。但他為什麼要這麼說？

幼儀的弟弟張禹九（嘉鑄）對她不假詞色。數十年來，他們姐弟二人一見面，幼儀就「顯得不自然又拘小節，說起話來帶著尖銳而且比平常用力的噪音，好像擔心〔禹九〕會質疑或譏笑她的權威似的。而〔禹九〕的確有把她的意見看得微不足道的傾向。」張邦梅告訴我們，她爺爺張禹九「欣賞徐志摩的程度似乎大過於欣賞自己的姐姐」。張禹九生前留下遺囑，要在在他死後的喪禮中讀一首徐志摩的詩，想法十分奇特。邦梅為幼儀做口述史，張禹九竟公然警告邦梅，「對志摩要仁慈一點」。^② 他的用意究竟何在？

梁實秋對徐志摩的離婚與再婚有一段文字值得我們深思。茲引在下面：

徐志摩的婚姻前前後後頗多曲折，其中有些情節一般人固然毫無所知，他較近的親友們即有所聞也諱莫如深，不欲多所透露。這也是合於我們中國人「隱惡揚善」和不揭發隱私的道德觀念的。所以凡是有關於別人的婚姻糾紛，局外人最好不要遽下論斷，因為參考資料不足之故。而志摩的婚變，性質甚不平常，我們尤宜採取懸疑的態度。……徐志摩的婚變之前前後後完全是失敗的，我們應寄予同情。^③

^① 譯本，頁142、197。

^② 均見譯本，頁201。

^③ 梁實秋：〈徐志摩與陸小曼〉，《暢流》，卷27期7（臺北，民國39年2月16日），頁4。

蔣復璁一再說：「志摩有隱痛」。^④是什麼隱痛，蔣不願見諸文字。梁、蔣是《徐志摩全集》的編者，早年他們與志摩過從甚密，相知甚深。^⑤他們的說法絕非空穴來風。

二、梁思成與林徽音

這是一本引人入勝的傳記。著者費慰梅 (Wilma Fairbank) 與梁思成 (1901–1972) 夫婦有 20 餘年的友誼，累積了大量的信函，憑藉這些多半是林徽音 (1904–1955) 寫的信函內容，著成此一生動而又深刻的傳記，讀者必定是會欣賞喜愛的。

1932 年，費正清 (John K. Fairbank, 1907–1991) 與慰梅來中國北京留學，在一個展覽會上遇見梁思成與林徽音夫婦，他們同是藝術愛好者，交談之下，情投意合。當時北京的知識份子有許多是留美歸來的，多半在北大和清華執教。他們不時聚在一起談時事談教學，費正清夫婦也加入了他們的圈子。除了休閒生活的聚晤，他們兩對夫婦曾經結伴去山西考察中國的古代遺跡，梁思成尋找古建築，費慰梅訪求青銅器。因此他們有過一段時期的共同生活經驗。抗戰時期，思成夫婦隨同北京知識界撤退至西南地區，費正清夫婦出任美國國務院的官員來到中國，他們二度聚首。當時徽音的肺結核病發著，費氏夫婦見他們營養不良，曾贈予奶粉罐頭，雪中送炭，思成夫婦極為感念。

本書有三個中心主題。第一是評估梁思成的專業成就；第二是探討林徽音的感情世界；第三是暴露文化大革命的無知與殘暴。慰梅是一位藝術家，熱愛中國文化，由她來評估梁思成在中國建築史上的成就，非常適當。她稱道梁氏是中國建築史的開山祖師，成就非凡。她曾經將梁氏的建築史 *A Pictorial History of Chinese Architecture* 編輯成書在美國發表，表彰梁氏的成就，令人感動。

^④ 蔣對著者一再提及此事。

^⑤ 梁實秋與志摩都是新月社的發起人，蔣復璁是志摩的表弟。

徽音視慰梅為知己，對她流露了個人藏在心底深處的感情世界，那就是徐志摩對她的愛情。她對慰梅多次談起志摩，每一提起志摩，便眉開眼笑，甚為興奮，可以知道她與志摩之間有一段感情存在。但說他們曾經熱戀，那只是一種虛構，絕非事實。

志摩是在倫敦認識徽音的。慰梅說：

大家都了解，志摩長於徽音八歲，是父親〔林長民〕的朋友，是長輩。最初徽音稱呼志摩「叔叔」。可見志摩與徽音並非一見鍾情。^⑥但徽音是一位大美人，吸引了志摩的注意。慰梅說：

徽音的藝術氣息與才華，不亞於她的父親，加上青春的氣息，敏銳的思想，文字天份又高，怎叫志摩不著迷！^⑦

慰梅指出：徽音對志摩當然有好感，她的西方知識之開竅，很多方面得力於志摩。志摩每至林家，話題不離英詩和文學，對徽音多所啟發。日後徽音每有談起英國詩人，如 Shelley, Keats, Byron, Katherine, Mensfield 等，都會與志摩相提並論。但是畢竟徽音只有 16 歲，態度矜持，「志摩的熱情還不能激起徽音熱烈的反應」。回到北京之後，保守的氣氛濃厚，加上梁、林兩家的家庭背景，^⑧ 徽音的婚姻自以接受父母的安排為是。

以上大致是本書的主要論點。至於梁氏夫婦在中共文革時期所遭受的清算鬥爭，慰梅有深刻的敘述，讀之令人髮指，悲憤歎息。

綜合言之，《小腳與西服》一書，著者將之學術化了，所以有一個框架。而《梁思成與林徽音》原本是一個學術性的問題，著者用回憶性的輕鬆筆法，增加了閱讀的趣味。我們從這兩本書可以理解傳統婚姻的延續，體會自由戀愛的發展狀況。

^⑥ 見 Fairbank 書，p. 12–13.

^⑦ 同前註。

^⑧ 徽音的父親林長民是梁啟超的老朋友，在政治上是伙伴，關係深厚。